

证券代码:300517 证券简称:海波重科 公告编号:2024-022

海波重型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非标准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 披露日期. Rows include 2023年年度报告, 2024年中期报告, etc.

2.报告期末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桥梁钢结构工程,业务范围包括桥梁钢结构的制造、安装、技术研究和工艺设计和技术服务。

Table with 2 columns: 姓名, 职务. Lists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including 李海峰, 张永强, etc.

(2)主要产品、服务情况 公司从事的钢结构工程业务包括承接钢结构的工艺设计、钢结构、节点运输、桥位安装、桥梁钢结构维护等业务。

(3)行业竞争格局 随着对钢结构应用的鼓励和扶持,特别是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大规模、跨径长的特大型桥梁等大批建设项目推进,为桥梁钢结构提供了广阔的应用前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Table with 5 columns: 报告期,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Rows include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etc.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with 7 columns: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 Rows includ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etc.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情况

Table with 7 columns: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Rows include 海波重科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

(2)公司债券信用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中诚信证券评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23年度海波重科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24-021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Rows include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上市简称, et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行业代表分支领域包括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及视听娱乐设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适用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适用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9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以电话形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豁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20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4日以电话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监事会逐项讨论、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豁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689 证券简称:远大智能 公告编号:2024-018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一、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二、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三、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四、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五、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六、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七、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八、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九、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十、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十一、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十二、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十三、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十四、回复内容 关于《关注函》,针对《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回复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披露的对我组回复(公司部关注函【2024】第59号)的回复中,你公司前期披露的2023年业绩预告已考虑以房抵债交易的影响。

纳应纳税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已经提前对租赁业务生产的税费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并按单项资产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净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Rows include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上市简称, et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行业代表分支领域包括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及视听娱乐设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适用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规定的“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Rows include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上市简称, et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行业代表分支领域包括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及视听娱乐设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适用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规定的“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2.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3.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4.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Table with 2 columns: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Rows include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上市简称, etc.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消费电子行业,行业代表分支领域包括智能手机、智能穿戴设备、智能家居及视听娱乐设备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适用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2023年末, 2022年末, 2021年末, 2020年末.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etc.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3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